

# 论农村社区发展与农民生育观现代化

陆杰华

## (一)

自七十年代初在全国范围内实行计划生育政策以来,我国人口控制工作取得了令世人瞩目的巨大成就。其中我国生育率水平的大幅度下降最为突出。数据资料表明,1969年,我国人口出生率为34.11‰,而1992年人口出生下降到18.24‰,23年间下降了16个百分点;同样,1970年,全国妇女总和生育率为5.8个,而1991年,妇女总和生育率为2.3个,21年间下降了3.5个,

如果分城乡来观察七十年代生育率下降的全部过程,不难发现,虽然目前农村生育率大大高于城市,但是农村生育率下降幅度自大规模实行计划生育政策以来却大大快于城市下降幅度。例如,1971年,我国城市、农村的出生率分别为21.30‰和31.86‰,而1992年城市、农村的出生率分别为15.49‰和19.09‰,21年间城市与农村的出生率分别下降了近6个和12个百分点;同样,农村的妇女总和生育率下降的幅度也快于城市,1971年,城市和农村的总和生育率分别为2.88和6.01个,而1989年城市、农村的总和生育率分别为1.55个和2.54个,18年间城市与农村总和生育率分别下降了近1.3个和3.5个。

探讨二十多年我国农村人口控制成功的原因,除了农村社会、经济的稳步发展对农村生育率有一定的抑制作用之外,最根本的原因在于农村人口控制机制的建立及初步完善。它对实现我国人口控制目标及控制农村人口数量的过快增长起到了巨大的作用。尽管许多学者称之为社会强制力,并指出,中国农村现阶段经济发展水平决定了这种约束机制是一外部强输入,它在很大程度上是超越经济发展水平的,然而,必须看到,由于农村社区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不平衡、社会人文特征存在着较大差异等种种原因,单一的或者说还不尽完善的人口控制约束机制还没有促使农民生育观念发生质的变化。这主要体现为农民生育观念与现行生育政策之间存在着一定的矛盾。一方面,由于多数农民生活方式没有发生根本性改变,农民的价值观念(包括追求、期望、时空价值观、宗教信仰和风俗、道德等社会规范结构)还带有很大传统观念的痕迹,“多子多福”、“重男轻女”等传统观念仍是农民生育观念的主体;另一方面,由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目标的需要,它要求农村在今后较长一段时间内仍保持较低的生育水平。正因为如此,我们不难理解,我国人口控制的重点在农村,难点也在农村。

目前,我国广大农村地区正处于深化改革的进程之中,即农村的经济正由原有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过渡。诚然,市场经济体制在广大农村地区的逐步确立,从长远上看将为农民生育观念的根本性转变创造一个宽松的社会、经济氛围。但是,还应看到,农村市场经济的初始发展也为我国计划生育工作带来了许多新问题和新情况。因此,如何根据新形势的变化特点,特别是根据特定农村社区的社会、经济等人文及自然特征来重构新型的农村人口控制机制是我们目前亟待解决的重要问题。我们认为,九十年代农村人口控制模式的选择、建立与完善应适合当地社区发展现状,其出发点应以治本为主,即在强调当地社会经济发展及有关制度的改革前提下,采取适当的政策措施促使农民生育观的现代化,以便更为有效地控制农村人口的过快增长。

## (二)

一般来说,生育观是指人们对生育问题的根本看法和具体态度。它包括对生育的性别、时间、数量等方面的选择,是支持人们生育行为的最直接因素之一。目前,我国农民的生育行为基本受着传统的“生男、早生、多生”的生育观念支配,这是农耕文明背景下农民生育观念的一种特殊写照。

基于中国农村的现状,我们认为,农民生育观现代化在现有中国农村社会、经济发展条件下有特殊的内涵界定,它泛指农民生育观由传统生育观向现代生育观转变的一种过程。具体地讲,农民生育观现代化体现为四个转变过程,即农民生育观由多生向少生转变过程;由早生向晚生转变过程;由忽视子女质量向重视子女质量转变过程;由有性别偏好向无性别偏好转变过程。农民生育观现代化的这四个转变过程包涵着生育观所涉及的生育时间、生育数量与质量、生育性别等方面的全部内容。它们既反映着农民对子女的数量选择,又反映着对子女的质量选择;既体现着农民对生育性别的选择,又体现着对生育年龄的选择,还体现着农民对子女生育间隔的选择。总之,这四个转变过程是农民由传统生育观向现代生育观转变的重要标志,集中地反映着在生育观转变过程中农民生育的目的和动机。

鉴于目前我国广大农村地区的生产力水平还较为落后,经济发展还难以自发地引起农民生育观现代化的实现,因此,我们在强调生产力发展对实现农民生育现代化的积极作用的同时,还要侧重通过完善计划生育政策及其它社会发展政策来加速农民生育观现代化的四个转变过程,进而降低农村的生育率水平,实现人口与经济的相互协调,这是促进我国农民生育观现代化的一个突出特点,此其一。其二,农民生育观现代化的另一特点是,随着农村社会、经济、政治、文化等方面的发展以及人口自身规律的作用,农民生育观迟早会发生质的变化,农民对自身生育行为的调节与约束将会由过去不自觉的过程转变为自觉的过程,或者说将会由过去的无意识过程转变为有意识过程,这一转变过程的完成是农民生育观现代化的根本标志。其三,也是特别应该强调的,根据某一农村社区的特征,构建符合当地社会、经济、文化特点的人口控制模式会有效地促使农民生育观现代化过程的实现。

## (三)

农村社区是一个相对独立的地区性社会,是由一定数量和质量的同质人口为主体,按照一定的制度组织起来的有着一定的地域界限和认同感的农民群体。从农村社区的内涵界定来看,我国农村社区有着以下几个特点。其一,农村社区包含着一定的地域性,它是农民赖以生产和生活的空间,从严格意义上讲,我国农村社区的地域规模有可能与现行行政区管辖区域相吻合,但在多数场合下是超越行政面积的划分,而特指经济与社会类型的同质性。其二,农村社区是由一定数量和质量的居民组成,虽然在农村社区内部居住着不同职业和阶层的居民,但农民却是农村社区的主体。其三,我国农村社区具有一种按一定联系、关系、行为规范等组成的组织与管理机构,它或者是一种纯行政的管理体系,或者是以一定行动准则、道德规范、价值构成等联结起来的一种群体纽带。其四,我国农村社区有强烈的地缘感特征,这明显有别于其它社区类型。一个社区虽然必须有人口、地域和组织制度,但是仅有这三项还不能构成社区,社区还必须有把这些因素联系起来的因素,它就是基本相同的职业、经济水平和由此而产生的认同感。在我国农村社区,这具体表现在农民共同利益和共同需要以及随之相伴而生的共同文化传统、民风民俗及共同的命运感、归属感等等,它们也构成了农村社区人群的文化维系力,它们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农民的价值取向和日常生活的行为。

由于我国地域面积较大,人口众多及社会、经济在各个地区内部发展呈不均衡的特点,农村社区之间存在着十分明显的差异,因此,进一步考察农村社区之间的特征及其差异对于合理地选择人口控制模式,有效地转变农民传统的生育观念,无疑具有较大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从我国目前农村社区的发展现状来看,农村社区之间的特征差异主要表现在:

- 1、社区的区位体系不同。社区的区位体系包括地理位置和地理环境。我国国土南北跨五十个经度,东西跨六十个纬度,造成了各农村社区之间的自然条件差别极大,有的地处平原地区,如物华天宝、人杰地灵的长江大三角洲地区、珠江三角洲地区等,也有分布在自然条件较差,远离经济发展中心的“老、少、山、边”地带,如

大别山区、江西的井冈山山区、山东的沂蒙山区等。农村社区的区位体系不同是导致我国农村地区不平衡发展的主要原因之一。

2、社区交通通讯条件不同。与农村社区区位体系相联系的是，一些农村地区或者地处交通便利的枢纽，或者与大中小城市相邻近，这不但为本地区的经济发展创造了得天独厚的有利条件，有益于农村同外部世界的各种交往与联系，而且也开阔了农民的眼界，这有利于农民生育观转变的社会环境形成。而另外一些农村地区的交通通讯十分落后，几乎处于同外界封闭或半封闭的状态，如河南省大别山区的信阳地区有半数以上的乡不通公路，靠崎岖山路、羊肠小道与外界联系。这不仅给农民的生产和生活带来了极大的困难，而且阻碍了社区的经济发展，也制约了农民观念的更新。

3、社区生产力发展水平的不同。从整体而言，我国农村生产力发展水平还比较低，但农村社区的内部的差异也比较大。这具体地表现为部分富裕农村地区已打破传统农业经济结构框架的束缚，开始向农业规模经济或者经济价值较高的行业推进，如江浙农村地区。然而，大部分农村地区仍以大农业为主且生产方式较为原始，主要以家庭或小规模经济组合体为主，农业投入——产出模式仍停留在传统农业轨迹上，家庭收入的多少往往与劳动力投入的数量成正比。相比之下，这一现状最易使农民产生倾向于多生孩子，特别是多生男孩的内在动机，这种情况在贫困地区尤为突出。

4、社区人文环境的不同。由于同外界交往的方式、频率等方面的差异，特别是农村改革开放以来，人口流动率大小的影响，农村社区内部的人文环境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对于一些开放型农村地区，农民的精神生活方式和物质生活方式发生了根本性的改变，原有的乡土观念、宗教意识、世俗心态在不断地淡薄，取而代之的是多元化的生活方式，这些变化无疑为农民传统的生育观念带来了挑战。而在一些封闭或者半封闭的农村地区，农民的生活方式并没有发生多大改变，农民的生育观念仍受着特定人文环境下的社会规范结构的影响，它自然而然形成了农村社区内部的“生男、早生、多生”的从众心理。

5、社区基层组织健全程度不同。自1978年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后，原有的人民公社“队为基础，三级所有”的管理模式被彻底打破，取而代之是村民委员会管理体制。随着农村经济体制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过渡，部分农村地区的基层组织管理水平弱化，更有甚者，少数的基层组织是名存实亡。显而易见，基层组织管理的不健全无疑减弱了农村社区组织制度对农民应有的凝聚力，因而难以将农民的生育观念与社会农民共同利益相结合。

6、社区少数民族集聚程度的不同。我国是一个拥有五十多个民族的国家，这决定着农村社区民族人口分布构成上有着较大的差异。少数内陆边远地区是少数民族分布十分集中的地方，例如云南边陲地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南疆等，他们不但与汉族在生活习惯、民风民俗、宗教信仰等方面有着明显的差异，而且多半享有特殊的生育政策。因此，如何采取有效途径转变少数民族的生育观念，实现当地人口目标是少数民族集聚的农村社区所要解决的实际问题之一。

此外，我国农村社区还存在着人口整体素质、人口流动规模等诸方面的差异，它们也制约着农民生育观现代化的实现。

#### (四)

影响我国农民生育观转变的因素是多方面的。按照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存在决定意识，意识对存在有着反作用。从这种意义上讲，制约农民生育观现代化的终极因素是生产力发展水平，也就是说农村生产力发展水平的高低直接决定着农民生育观现代化实现的方向、速度与程度。前面的分析表明，实现农民生育观现代化的经济因素还没有完全成熟。但是，生产力发展水平对农民生育观现代化的影响并不是唯一的，或者说并非完全而直接的因素。农村生育观的转变还涉及到许多中介变量，因而，从农村社区发展的现状来选择农村人口控制模式是促使农民生育观现代化的有效途径之一。

许多农村地区人口控制模式成功的经验表明，任何成功的人口控制模式都是与当地的社区经济、社会、文化等方面的特征紧密相联的，也就是说，一种有效的人口控制模式都是考虑到当地社区区位体系，考虑到本地区农民的素质水平和组织管理体系，并将农民的切身利益与社区整体利益有机结合起来。这是一种成功人口控制模式

的关键所在，如“苏南模式”、“辽宁省计划生育中心户”模式、河北“承德模式”等都是成功模式的典型代表。

但是，以上这些农村人口控制模式仅是反映着特定农村社区的人口控制类型，其它地区在借鉴这些人口控制模式时，不应简单地照搬或者完全地仿效。其所以如此，因为实现农村人口控制目标，进而有效地促进农民生育观现代化实现过程的关键在于选择与确立符合本地社区发展现状的农村人口控制模式。

第一，考虑到目前我国农村社区的发展现状，绝大多数农村地区的人口控制目标还处于促使农民生育观现代化的前两个过程之中，即农民生育观由多生向少生转变和由早生向晚生转变，因此，一种人口控制模式的选择及配套措施的实施应围绕这两个过程转变而进行。如前所述，目下，我国农村社区生产力水平较为低下，实现农民生育观现代化的经济条件并不具备，因此，大多数农村社区在选择某种人口控制模式时应更多在解决多生和早生两个方面下功夫。

第二，实践证明，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是实现农村人口控制目标和转变农民生育观的关键。在农村深化改革的新形势下，以健全 and 稳定基层组织建设来完成农民生育观现代化前两个过程的实现更显得十分重要。尽管各个农村社区存在着明显的特征差异，但是充分发挥基层组织建设在计划生育管理中的作用是适应目前农村社区发展现状的一种明智选择，它可说是现阶段农民生育观能否发生转变的首要先决条件，因为它是联结社区共同利益与农民局部利益的纽带。“计划生育中心户”、“苏南模式”的成功首要原因便是通过基层组织建设的健全和稳定来保证各自模式的高效运行。

第三，在新的形势下，农村人口控制模式还要不失时机地对计划生育管理的方法、内容、形式等做出调整，为实现农民生育观现代化创造条件。从现实来看，我国农村人口控制模式的主要着眼点还仍然是促使农民生育观前两个过程的转变。对于一些人口控制工作抓得比较好的农村社区，人口控制模式完善的关键则在于适应农村改革向深层发展的需要，把发展农村经济和抓好计划生育工作有机结合起来。这将有利于农民生育观后两个过程的转变，即由忽视子女质量向重视子女质量转变的过程，由有性别偏好向无性别偏好转变的过程。“三生”中心户、“少生快富合作社”等模式便是新形势下人口控制模式创新的很好范例。

第四，对一些有条件的农村社区，可以通过改革农村社会保障体系来促进农民生育观的根本性转变，这是在市场经济初始发展阶段下控制农村人口的重要一步。目前，农村社会保障体系的健全是转变农民生育观最为重要的环节，其中老年社会保障制度的改革又是农村社会保障体系的核心内容。但是，改革现行农村老年社会保障制度不应该超越当前农村社区发展的现状，可以在一些经济条件较好的农村社区实行试点改革，积累经验，以便在时机成熟时加以全面推广。另外，可以根据我国农村社区的发展类型，实行农村人口控制模式的分类指导。

---

## 参考文献

- 1、郭东海，“对我国农村人口控制机制的思考”，《人口研究》1993年增刊。
- 2、顾宝昌，“论生育和生育转折数量、时间和性别”，《人口研究》1992年第6期。
- 3、穆光宗，“近年来中国出生性别比升高、偏高现象的理论解释”，中国生育率下降过程中的新人口问题及其对策学术讨论会，1994年7月，北戴河。
- 4、陆杰华，“农民生育观现代化问题初探”，《中国人口报》，1993年5月24日。
- 5、张克荣，《当代社会学》，群众出版社，1988年。

作者单位：北京大学人口研究所

责任编辑：景 易